

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

项目名称：桂平市人民医院采购一批医疗设备(2025 第二批次)

合同编号：GYZCBHT2026036

分 标：2

采购人（甲方）：桂平市人民医院

供应商（乙方）：广西安美贸易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桂平市人民医院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第一节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桂平市人民医院

乙方（全称）：广西安美贸易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1. 项目信息

(1) 采购项目名称：桂平市人民医院采购一批医疗设备(2025 第

二批次)采购项目编号：GGZC2026-G1-810021-XGZX

(2) 采购计划编号：GPZC2026-G1-00891-001-002-003-004-005

(3) 采购内容：分标 2：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

序号	申请科室	设备名称	生产厂家	设备型号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金额(元)
1	超声科	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系统)	迈瑞	Nuewa A20Pro	1	台	3,538,000.00	3,538,000.00
合计金额：¥3,538,000.00元（人民币叁佰伍拾叁万捌仟元整）								
上述价格已包含产品价格、运输费（含装卸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PACS系统接口费、税费、培训费、产品验收检测费（含设备性能检测和校验等）、产品质保期内维保费等所有费用。								

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商务要求具体见附件。

①涉及信息类产品，请填写该产品关键部件的品牌、型号：

标的名称：_____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注：关键部件是指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发布的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规定的需要通过国家有关部门指定的测评机构开展的安全可靠测评的软硬件，如CPU芯片、操作系统、数据库等。）

②涉及车辆采购，请填写是否属于新能源汽车：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_____ 数量：_____

金额：否

(4) 政府采购组织形式：政府集中采购 部门集中采购 分散采购

(5) 政府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单一来源 框架协议 其他：____

(注：在框架协议采购的第二阶段，可选择使用该合同文本)

(6) 中标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中小企业：是 否

本合同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合同（中小企业预留合同）：是 否

若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否给予小微企业评审优惠：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监狱企业：是 否

(7) 合同是否分包：是 否

分包主要内容：_____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名称（如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请分别填写）：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类型（如果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只填写制造商类型）：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微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监狱企业 其他

(8)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为外商投资企业：是 否

外商投资企业类型：全部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部分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9) 是否涉及进口产品：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_____ 金额：_____

国别：_____ 品牌：_____ 规格型号：_____

否

(10) 是否涉及节能产品：

是，《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环境标志产品：

是，《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绿色产品：

是，绿色产品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确定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11) 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是否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明确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

是 否 不涉及

2. 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小写： ¥3,538,000.00

大写： 人民币叁佰伍拾叁万捌仟元整

(注：固定单价合同应填写单价和最高限价)

(2) 合同定价方式（采用组合定价方式的，可以勾选多项）：

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固定费率 成本补偿 绩效激励 其他_____

(3) 付款方式（按项目实际勾选填写）：

全额付款：(1) 乙方按验收流程要求通过最终验收后，甲方签署项目验收报告或验收书；

(2) 乙方向甲方提供付款申请书，并附全额发票和验收书；

(3) 票据要求：乙方必须按照甲方要求提供真实、有效、合法的正式发票。一旦发现乙方提供虚假发票，除须向甲方补开合法发票外，须赔偿甲方发票票面金额一倍的违约金，且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不得提出异议，因终止合同而产生的一切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4) 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采购人应当自收到发票后 60 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供应商账户。（应明确一次性支付合同款项的条件）

分期付款：

(1) 安装验收调试使用平稳运转 60 天后，使用部门及归口部门签字确认，合同货物完成最终验收合格并签署《最终验收报告》后，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金额为合同总价 100%的合法增值税专用发票之日起 60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95%。

(2) 本合同约定验收合格期满一年且无任何未解决的质保问题后，甲方收到乙方书面付款申请之日起 60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 5%的尾款。

(3) 乙方按采购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并安装验收合格、提供所购设备相关齐全有效证件资料，双方在验收单上签字确认；合同质保期是指设备验收合格后，乙方提供设备安装验收合格后整机质保三年。

(4) 质保期为三年。

(5) 本合同使用货币币制如未作特别说明均为人民币。

其中涉及预付款的：无

成本补偿：（应明确按照成本补偿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绩效激励：（应明确按照绩效激励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3. 合同履行

(1) 起始日期：合同签订之日，完成日期：合同签订之日起 50 个日历日内（含到货、安装、调试、试运行、验收合格）。

(2) 履约地点：_____

(3) 履约担保：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是 否

收取履约保证金形式：/。

收取履约保证金金额：_____/____ 【备注：不超过合同金额的 5%，如为中小企业，不超过合同金额的2%】 【备注：注意根据各地市的规定调整履约保证金比例】 ____

履约担保期限：自合同生效之日起生效至合同材料验收证书或进度款支付函签署之日起 28 天后失效

(4) 履约保证金缴纳的账号信息： 开户名称：_____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_____

(5) 分期履行要求：_____

(6) 风险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_____

4. 合同验收

(1) 验收组织方式：自行组织 委托第三方组织

验收主体：采购人（如委托第三方机构签订，应注明收费方式）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专家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进行抽查检测：是，抽查比例：_____ 否

是否存在破坏性检测：是，（应明确对被破坏的检测产品的处理方式）
_____ 否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_____

(2) 履约验收时间：（完成安装并交付使用，平稳运行两个月，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

(3) 履约验收地点：桂平市人民医院指定地点

(4) 履约验收方式：一次性验收

分期/分项验收：（应明确分期/分项验收的工作安排）

(5) 履约验收程序：1. 验收一般分为到货验收、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三次单项验收。经甲方同意，单项验收可以部分或全部合并进行。本项目采用的验收方式为：到货验收 初步验收 最终验收 合并验收

(1) 到货验收：甲方在接到乙方通知后对交付的货物依据验收标准进行到货验收，对品牌、生产厂家、规格型号、外观、有关资料、备品备件及包装进行查验，符合招标文件及合同要求的，视为到货验收合格给予签收。到货验收仅系对货物外包装、外观、数量等外在表现形式的直观检验，甲方对货物的签收、初步检视等均不视为甲方对货物质量的认可或对货物瑕疵（缺陷）接受，如有短缺、损坏、不合格产品等或与合同、招标文件不相符的情形，甲方有权拒绝接受，乙方应 7 日内予以整改。

(2) 初步验收：货物需进行安装调试的，应在安装调试后进行初步验收。如有隐蔽部位安装的，应在初步验收过程中进行隐蔽部位验收（隐蔽部位经乙方自检确认具备覆盖条件的，应在符合条件后 24 小时内书面通知甲方进行验收，通知中应载明隐蔽部位验收的内容、时间和地点，并应附有自检记录和必要的检查资料）。甲方在接到乙方通知后进行初步验收。

(3) 最终验收：在通过初步验收后，乙方组织试运行：试运行应持续 60 日（自安装、调试、系统集成完毕之日起算），试运行结果能正常发挥其应有作用、应有功能，均与经

政府采购确定的本项目各项要求无负偏离的，甲方在乙方通知后依照本合同验收标准进行最终验收。

(4) 合并验收：将以上两项或三项单项验收合并进行。

2.样品：如果在投标或响应环节乙方提供样品的，乙方交付的货物应当与封存的样品质量相同或优于样品质量。样品可以在到货验收或初步验收时进行检验，如交付货物与封存的样品质量不同则视为当次验收不合格。

3.验收结果：在任一单项验收环节，甲、乙双方代表均应在场，交付的货物及相关资料、备品备件等符合验收标准的为单项验收合格，不符合验收标准的为单项验收不合格。验收结果由甲方出具验收结果报告或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由甲、乙双方代表共同签字确认并加盖甲方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验收结果报告或验收书经双方代表签字后即视为验收结果已通知甲、乙双方。如乙方对验收结果有异议的，应在验收现场以书面的形式出具说明，否则视为认可验收结果。

4.不予签收或单项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应在不同验收阶段的当次验收后 7 个工作日内就不符合要求项以补充、更换、修理等甲方认可的方式进行整改并重新验收，未按时进行整改或整改后重新验收仍不合格的视为逾期交货，逾期交货最长不得超过 30 日，超过 30 日则视为最终验收不合格。

5.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机构组织验收，验收按上述规定执行，乙方应予以配合。在双方无质量争议的情况下，对大型或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应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根据其出具的质量检测报告作出验收意见。甲方委托第三方机构组织或专业检测机构参与验收的，验收费用由乙方负责。费用标准参照国家或自治区有关规定执行。

6.其他未尽事宜应严格按照《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管理办法的通知》[桂财采（2015）22 号]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 号]规定执行。

7.甲方委托第三方组织验收的，其验收时间、验收程序以该项目验收方案确定的验收时间、验收程序为准，验收结果以该项目验收报告结论为准。

(6) 履约验收的内容：商务验收内容：对采购标的交付的情况、财务和服务要求，包括交付（实施）的时间（期限）和地点（范围），付款条件（进度和方式），包装和运输，售后服务，保险等进行验收。

技术验收内容：对采购标的的功能和质量要求，包括性能、材料、结构、外观、安全，或者服务内容和标准等进行验收。

（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特别是落实政府采购扶持中小企业，支持绿色发展和乡村振兴等政策情况）

(7) 履约验收标准：按甲方招标文件的采购需求、乙方的投标文件响应及承诺与本合同约定的要求进行验收，但应同时符合与本项目关联的法规以及国家、行业、地方标准；上述标准如有不一致事项，以招标文件与投标文件中对应要求或指标中较优作为验收标准。如果货物中有执行国家强制标准的，则验收标准不得低于国家强制标准。

(8) 是否以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作为参考：是 否

(9)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无（产权过户登记等）

5.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1)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

- (2)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 (3)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 (4) 中标通知书
- (5) 投标文件
- (6) 采购文件
- (7) 有关技术文件
- (8) 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6.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____生效。

7.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_6__份，甲方执__3__份，乙方执__2__份，采购代理机构__1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合同订立地点：_____

附件：具体标的及其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等。

第二节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1. 定义

1.1 合同当事人

(1)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是指使用财政性资金，通过政府采购方式向供应商购买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 供应商（以下称乙方）是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且中标（成交），向采购人提供合同约定的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3) 其他合同主体是指除采购人和供应商以外，依法参与合同缔结或履行，享有权利、承担义务的合同当事人。

1.2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 “合同”系指合同当事人意思表示达成一致的任何协议，包括签署的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中标（成交）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采购文件，有关技术文件和图纸，以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2) “合同价款”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在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款。

(3) “货物”系指乙方根据本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包括软件）及相关的其他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他技术资料 and 材料等。

(4) “相关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应提供的与货物有关的技术、管理和其他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管理和质量保证、运输、保险、检验、现场准备、安装、集成、调试、培训、维修、废弃处置、技术支持等以及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

(5) “分包”系指中标（成交）供应商按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的规定，根据分包意向协议，将中标（成交）项目中的部分履约内容，分给具有相应资质条件的供应商履行合同的的行为。

(6) “联合体”系指由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组成，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主体。联合体各方应在签订合同协议书前向甲方提交联合协议，且明确牵头人及各成员单位的工作分工、权利、义务、责任，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甲方签订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具体要求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7) 其他术语解释，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 合同标的及金额

2.1 合同标的及金额应与中标（成交）结果一致。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3.1 乙方应在合同签订之日起 50 个日历日内完成设备到货、安装、调试、试运行及验收合格，按照甲方指定的地点和双方约定的方式履行合同。

4.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4.1 签署合同后，甲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履约行为进行检查，并及时确认乙方提交的事项。甲方应当配合乙方完成相关项目实施工作。

4.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时提交各阶段有关安排计划，并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货物数量、规格、质量等内容。甲方有权督促乙方工作并要求乙方更换不符合要求的货物。

4.3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缺陷部分予以修复，并按合同约定享有货物保修及其他合同约定的权利。

4.4 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对交付的货物进行验收，未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乙方履约提出任何异议或者向乙方作出任何说明的，视为验收通过。

4.5 甲方应当根据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不得以内部人员变更、履行内部付款流程等为由，拒绝或迟延支付。

4.6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5.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5.1 签署合同后，乙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

5.2 乙方应按照合同要求履约，充分合理安排，确保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符合合同有关要求。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配合甲方的履约检查及验收，并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协调工作。

5.3 乙方有权根据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合同价款。

5.4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6. 合同履行

6.1 甲乙双方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如果没有先后顺序的，应当同时履行。

6.2 甲乙双方按照合同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时，应当先履行一方未履行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履行请求。先履行一方履行不符合约定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相应的履行请求。

7. 货物包装、运输、保险和交付要求

7.1 本合同涉及商品包装、快递包装的，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包装应适应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指定现场。

7.2 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本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装卸、交付至甲方的一切运输事项，相关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7.3 货物保险要求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7.4 除采购活动对商品包装、快递包装达成具体约定外，乙方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涉及到具体包装要求的，应不低于《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标准，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内容，必要时甲方可以要求乙方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7.5 乙方在运输到达之前应提前通知甲方，并提示货物运输装卸的注意事项，甲方配合乙方做好货物的接收工作。

7.6 如因包装、运输问题导致货物损毁、丢失或者品质下降，甲方有权要求降价、换货、拒收部分或整批货物，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8. 质量标准和保证

8.1 质量标准

(1) 本合同下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合同约定的品牌、规格型号、技术性能、配置、质量、数量等要求。质量要求不明确的，按照强制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强制性国家标准的，按照推荐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推荐性国家标准的，按照行业标准履行；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履行。

(2) 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的规定。

(4) 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等。上述文件应包装好随货物一同发运。

8.2 保证

(1) 乙方应保证提供的货物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乙方应保证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备合同约定的性能。存在质量保证期的，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合格后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或乙方书面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2) 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3) 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响应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4)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15.1条规定以书面形式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5) 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约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9. 权利瑕疵担保

9.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9.2 乙方保证在交付的货物上不存在抵押权等担保物权。

9.3 如甲方使用上述货物构成对第三人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10. 知识产权保护

10.1 乙方对其所销售的货物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保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等权利。因违反前述约定对第三人构成侵权的，应当由乙方向第三人承担法律责任；甲方依法向第三人赔偿后，有权向乙方追偿。甲方有其他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

11. 保密义务

11.1 甲、乙双方对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中所获悉的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均有保密义务且不受合同有效期所限，直至该信息成为公开信息。泄露、不正当地使用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应当承担相应责任。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由双方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2. 合同价款支付

12.1 合同价款支付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及财政管理相关规定执行。

12.2 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原则上应当自收到发票后60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迟延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乙方付款的条件。具体合同价款支付时间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3. 履约保证金

13.1 乙方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13.2 如果乙方出现【**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情形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且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13.3 甲方在项目通过验收后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时间内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逾期退还的，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支付。

14. 售后服务

14.1 除项目不涉及或采购活动中明确约定无须承担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1) 货物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2) 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3) 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4) 在制造商所在地或指定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废弃处置等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5)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或者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货物在有效使用年限届满后应予回收的，乙方负有自行或者委托第三人将货物予以回收的义务；

(6)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由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14.2 乙方提供的售后服务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15. 违约责任

15.1 质量瑕疵的违约责任

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根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要求及时修理、重作、更换，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15.2 迟延交货的违约责任

(1)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影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2) 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如果涉及公共利益，且赔偿金额无法弥补公共利益损失，甲方可要求继续履行或者采取其他补救措施。

15.3 迟延支付的违约责任

甲方存在迟延支付乙方合同款项的，应当承担【**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逾期付款利息。

15.4 其他违约责任根据项目实际需要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16. 合同变更、中止与终止

16.1 合同的变更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可以在合同价款10%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并就此与乙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

16.2 合同的中止

(1) 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就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的，可以中止合同的履行。

(2) 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1. 经营状况严重恶化；2. 转移财产、抽逃资金，以逃避债务；3. 丧失商业信誉；4. 有丧失或者可能丧失履约能力的其他情形，乙方有义务及时告知甲方。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中止合同并要求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消除相关情形或者提供适当担保。乙方提供适当担保的，合同继续履行；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未恢复履约能力且未提供适当担保的，视为拒绝继续履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3) 乙方分立、合并或者变更住所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乙方没有及时告知甲方，致使合同履行发生困难的，甲方可以中止合同履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4) 甲方不得以行政区划调整、政府换届、机构或者职能调整以及相关责任人更替为由中止合同。

16.3 合同的终止

(1) 合同因有效期限届满而终止；

(2)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构成根本性违约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6.4 涉及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17. 合同分包

17.1 乙方不得将合同转包给其他供应商。涉及合同分包的，乙方应根据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规定进行合同分包。

17.2 乙方执行政府采购政策向中小企业依法分包的，乙方应当按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签订分包意向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属于本合同组成部分。

18. 不可抗力

18.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18.2 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8.3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及时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告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及时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的详细报告，以及证明不可抗力发生及其持续时间的证据。

19. 解决争议的方法

19.1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以向有关组织申请调解。合同一方或双方不愿调解或调解不成的，可以通过仲裁或诉讼的方式解决争议。

19.2 选择仲裁的，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明确仲裁机构及仲裁地；通过诉讼方式解决的，可以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进一步约定选择与争议有实际联系的地点的人民法院管辖，但管辖法院的约定不得违反级别管辖和专属管辖的规定。

19.3 如甲乙双方有争议的事项不影响合同其他部分的履行，在争议解决期间，合同其他部分应当继续履行。

20. 政府采购政策

20.1 本合同应当按照规定执行政府采购政策。

20.2 本合同依法执行政府采购政策的方式和内容，属于合同履行验收的范围。甲乙双方未按规定要求执行政府采购政策造成损失的，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0.3 对于为落实中小企业支持政策，通过采购项目整体预留、设置采购包专门预留、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须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21. 法律适用

21.1 本合同的订立、生效、解释、履行及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解决，均适用法律、行政法规。

21.2 本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不一致的，双方当事人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修改本合同的相关条款。

22. 通知

22.1 本合同任何一方向对方发出的通知、信件、数据电文等，应当发送至本合同第一部分《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所约定的通讯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

22.2 一方当事人变更名称、住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等信息的，应当在变更后3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对方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

22.3 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传真或快递送到本合同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和办理签收手续。

22.4 通知以送达之日或通知书中规定的生效之日起生效，两者中以较迟之日为准。

23. 合同未尽事项

23.1 合同未尽事项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3.2 合同附件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甲方（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供应商）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桂平市人民医院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广西安美贸易有限公司
经办人（签章）		经办人（签章）	
委托代理人（签章）		委托代理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梁永	法定代表人（签章）	
住所	广西桂平市西山镇人民西路七号	住所	广西壮族自治区贵港市桂平市西山镇新岗村10队下吊脚
联系人	后勤服务部	联系人	广西安美贸易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0775-3373386	联系电话	
通信地址	广西桂平市西山镇人民西路七号	通信地址	广西壮族自治区贵港市桂平市西山镇新岗村10队下吊脚
邮政编码	537200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19027536510@163.com	电子邮箱	
统一社会信用	12450881499379135T	统一社会信用	
开户名称	桂平市人民医院	开户名称	广西安美贸易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行桂平市人民路支行	开户银行	桂平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营业部
银行账号	618457492213	银行账号	9176120101130588675
注：涉及联合体或其他合同主体信息应按上表格式加列。			

第三节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第二节 第 1.2 (6) 项	联合体具体要求	无
第二节 第 1.2 (7) 项	其他术语解释	无
第三节 第3.1款	交货（实施）时间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50 个日历日内交付安装完毕并验收合格。
第二节 第 4.4 款	履约验收中甲方提出异议或作出说明的期限	自乙方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 7 日内
第二节 第 4.6 款	约定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1. 甲方应提供必要安装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第二节 第 5.4 款	约定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p>1.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转让（无进口资格的乙方委托进口货物除外）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p> <p>2、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p> <p>3、乙方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p> <p>4.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p> <p>5、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质押、查封等产权问题。</p> <p>6、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本合同附件，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p> <p>7、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招标文件要求。</p>
第二节 第 6.1 款	履行合同义务的顺序	同时履行

第二节 第 7.1 款	包装特殊要求	<p>1. 乙方提供的货物均应按招标文件要求的包装材料、包装标准、包装方式进行包装，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p> <p>2. 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p> <p>3. 乙方应确保包装要求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p> <p>4. 乙方提供的货物包装及快递包装应满足《财政部等三部门联合印发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办库【2020】123 号文要求。</p>
	指定现场	甲方指定的地点
第二节 第 7.2 款	运输特殊要求	<p>1.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二十四小时内或货到甲方四十八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交付。</p> <p>2. 货物的运输方式：<u>乙方自定。</u></p> <p>3. 乙方负责货物运输，货物运输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u>由乙方负责。</u></p> <p>4. 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p> <p>5. 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并到货安装调试完成，验收合格后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p>
第二节 第 7.3 款	保险要求	乙方负责办理运输和保险，将货物运抵交货地点。与运输、保险相关的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第二节 第 8.2（1）项	质量保证期	<u>按乙方承诺，但是不得低于国家相关标准。</u>
第二节 第 8.2（3）项	货物质量缺陷响应时间	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 <u>2</u> 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到达现场后 4 小时内排除故障，恢复正常使用，现场排除故障时除故障时间超过 4 个小时的应当提供备用件应急使用。
第二节 第 11.1 款	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	无
第二节 第 12.2 款	合同价款支付时间	<p>（1）安装验收调试使用平稳运转 60 天后，使用部门及归口部门签字确认，合同货物完成最终验收合格并签署《最终验收报告》后，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金额为合同总价 100%的合法增值税专用发票之日起 60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95%。</p> <p>（2）本合同约定的质量保证期届满且无任何未解决的质保问题后，甲方收到乙方书面付款申请之日起 60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 5%的尾款。</p> <p>（3）乙方按采购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并安装验收合格、提供所购设备相关齐全有效证件资料，双方在验收单上签字确认；合同质保期是指设备验收合格后，厂家承诺的免费维保、免费更换零部件期限为三年。</p> <p>（4）质保期为三年其中涉及预付款的： 无</p>

第二节 第 13.2 款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形	无
第二节 第 13.3 款	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及逾期退还的违约金	无
第二节 第 14.1 (3) 项	运行监督、维修期限	质量保证期内；质保期内，乙方将负责处理并解决故障，并更换有故障的零部件（配件因人为或自然因素损坏除外），质保期内负责上门服务、维修、更换配件，不收取任何费用。质保期过后，定期上门回访，对硬件部分免费提供终身维修、维护，需更换配件时只收取部件成本费用，对软件系统部分给予技术支持，确保系统原有功能的正常运行，涉及升级、增加功能模块的情况时，双方友好协商收费等条款。
第二节 第 14.1 (5) 项	货物回收的约定	无
第二节 第 14.1 (6) 项	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p>1. 合同标的如有网络安全专用产品，乙方必须提供在《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认证和安全检测结果》中的产品或具有《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的产品。</p> <p>2. 乙方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培训时间、地点：<u>由甲方决定。</u></p> <p>3.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承担。</p>
第二节 第 15.1 款	修理、重作、更换相关具体规定	<p>1. 在保证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修理和更换零部件。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p> <p>（1）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p> <p>（2）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p> <p>2. 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u>2</u>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到达现场后 4 小时内排除故障，恢复正常使用，现场排除故障时除故障时间超过 4 个小时的应当提供备用件应急使用。</p> <p>3. 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p> <p>4. 上述的货物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超过质保期的机器设备，终身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p> <p>5. 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和售后服务及质保期责任等其它具体约定事项。</p>

<p>第二节 第 15.2 (2) 项</p>	<p>迟延交货赔偿费</p>	<p>1. 乙方逾期交货的，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标准为合同总价 <u>3‰</u>/日，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额 <u>5%</u>， 2. 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总金额 <u>5%</u>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3.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剩余支付货款中扣除，剩余支付货款不足以支付的，由乙方另行支付。</p>
<p>第二节 第 15.3 款</p>	<p>逾期付款利息</p>	<p>甲方延期付货款的，应向乙方支付延期滞纳金，标准为合同总价额 <u>3‰/日</u>，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货款额 <u>5%</u>。</p>
<p>第二节 第 15.4 款</p>	<p>其他违约责任</p>	<p>1. 最终验收不合格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应在收到甲方解除合同通知后【10】日内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款项，并同时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10%】的违约金。若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包括但不限于甲方为重新采购所支出的费用、项目延误损失等），乙方还应予以补足。 2.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剩余支付货款中扣除，剩余支付货款不足以支付的，由乙方另行支付。 3. 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4. 若乙方提供的货物存在严重质量问题、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导致甲方无法使用，或乙方发生本合同约定的非法转包等根本性违约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20%】的违约金。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间接损失、重新采购的费用、以及为实现债权而支出的律师费、诉讼费等）的，乙方应就差额部分继续赔偿。 5. 因甲方原因导致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的，应当依照合同约定对乙方受到的损失予以赔偿或者补偿。赔偿（补偿）标准：<u>按实际损失赔偿</u>。</p>
<p>第二节 第 19.2 款</p>	<p>解决争议的方法</p>	<p>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u>(2)</u>种方式解决： (1) 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仲裁地点为_____； (2) 向_____甲方所在地_____人民法院起诉。 因货物质量问题或验收结果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定的质量检测机构按照国家标准对货物质量进行验收。货物符合验收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验收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第二节 第 23.1 款</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其他专用条款</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如采购项目涉及采购标的的知识产权归属的，产权归属为：<u> 甲方 </u> 2.产权纠纷处理方式：<u>甲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乙方提供的产品及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乙方应妥善处理纠纷并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u> 3.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如依照政府采购法确需变更合同内容的，甲方应当自合同变更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合同变更公告。 4.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报财政部门备案，经财政部门同意后签订书面补充协议。 5.如无特别说明，本合同使用货币币制为人民币，使用单位为中国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6.本合同中提及的招标与谈判、磋商、询价、单一来源采购为同一含义，提及的投标与响应为同一含义，提及的中标与成交为同一含义。 7. 不可抗力事件的处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8.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9.供货时：中标供应商对所提供的货物及产品参数真实性和兼容性做出书面承诺，如中标人供应商有虚假行为，在运行过程中与承诺不相符的，所造成损失全部由中标供应商承担，采购人可以单方面终止合同并报政府采购有关管理部门，按照相关国家要求严肃处理。 10. 已购买的设备或系统只有业主有权暂停系统的使用，厂家不得以维护维保、升级等方式暂停系统的正常运营，必须保证系统购买时的功能及正常运行。若因供应商原因使系统无法使用的本业主有权要求供应商赔偿系统造价的 50%-100%赔偿款,若由其引起更大的损失，供应商需另外赔偿其相应的法律责任。 11.需承诺此项目所有设备各种接口接入医院系统 HIS、LIS 等完全匹配平稳运行，确保落户后各设备各项功能正常运行使用，全部费用由中标供应公司承担。 12.乙方承诺在质保期内系统需要升级时，乙方在不改变原合同功能情况下为甲方升级，不收取任何费用。
---	---	---

中标(成交)通知书

广西安美贸易有限公司:

经评定,编号为GGZC2026-G1-810021-XGZX采购文件中的桂平市人民医院采购一批医疗设备(2025第二批次)-分标2,确定你公司中标(成交),中标(成交)价格为3538000元。

自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5天内,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合同签订前,需按本项目采购文件和你公司投标(响应)文件等约定拟定合同文本(合同格式见采购文件),报我机构项目联系人确认。

采购人联系人:招标采购管理办公室

电话:0775-3371263

代理机构联系人:林雄位

电话:0771-8053720

邮箱:2251909049@qq.com

广西建设工程项目管理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2026年05月18日



2. 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桂平市人民医院采购一批医疗设备(2025 第二批次)

项目编号：GGZC2026-G1-810021-XGZX 分标：分标 2

投标人名称：广西安美贸易有限公司 单位：元

序号	标的的名称	品牌	型号	数量及单位①	单价②	投标报价③=①×②
1	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 (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系统)	迈瑞	Nuewa A20 Pro	1 台	3538000.00	3538000.00
合计金额大写：人民币 <u>叁佰伍拾叁万捌仟元整</u> (¥ <u>3538000.00</u> 元)						

注：

1. 投标人的开标一览表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 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投标人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3. 招标文件中列明采购专用耗材的，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耗材量或者按耗材的常规试用量提供报价。

4. 如为联合体投标，“投标人名称”处必须列明联合体各方名称，并标注联合体牵头人名称，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5. 如为联合体投标，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各方公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6. 如有多分标，按分标分别提供开标一览表，否则投标无效。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张燕

投标人（电子签章）：广西安美贸易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05 月 07 日

3. 商务条款偏离表

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	招标文件商务条款要求	投标人的承诺	偏离说明
报价要求	本次报价须为人民币报价，包含产品价、运输费（含装卸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税费、培训费、产品验收检测费、产品质保期内维护费等费用。对于本文件中明确列明必须报价的货物或服务，供应商应分别报价。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中标供应商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投标总报价中。	本次报价须为人民币报价，包含产品价、运输费（含装卸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税费、培训费、产品验收检测费、产品质保期内维护费等费用。对于本文件中明确列明必须报价的货物或服务，我公司将分别报价。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而我公司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我公司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投标总报价中。	无偏离
合同签订日期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25 日内。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25 日内。	无偏离
交货（实施）时间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60 个日历日内交付安装使用并验收合格。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50 个 日历日内交付安装使用并验收合格。	正偏离
交货地点或服务地点	桂平市人民医院总院区及江北院区或采购人指定地点。	桂平市人民医院总院区及江北院区或采购人指定地点。	无偏离
验收标准	详见招标文件合同主要条款格式部分	我公司承诺严格按照招标文件合同主要条款第 4 点“合同验收”的内容进行验收，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无偏离
服务标准、期限、效率	6.1 中标供应商在质量保证期内应当为采购人提供以下技术支持和服务：	6.1 我公司在质量保证期内为采购人提供以下技术支持和服务：	无偏离
	6.1.1 电话咨询 中标供应商提供报修热线电话，24 小时*365 天有工程师接听，为用户快速诊断和提供技术支持服务，解答采购人在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及时为采购人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	6.1.1 电话咨询 我公司提供报修热线电话，24 小时*365 天有工程师接听，为用户快速诊断和提供技术支持服务，解答采购人在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及时为采购人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	无偏离
	6.1.2 现场响应 采购人遇到使用或技术问题，电话咨询不能解决的，中标供应商应在 24 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处理，到达现场后 4 小时内排除故障，恢复正常使用，现场排	6.1.2 现场响应 采购人遇到使用或技术问题，电话咨询不能解决的，我公司在 2 小时内 到达现场进行处理，到达现场后 4 小时内排除故障，恢复正常使用，现场排除故障时	正偏离

	除故障时间超过 4 个小时的应当提供备用件应急使用。	间超过 4 个小时的应当提供备用件应急使用。	
	6.1.3 技术升级 在质保期内，如果中标供应商的产品或服务升级，中标供应商应及时通知采购人，如采购人有相应要求，中标供应商应对采购人购买的产品或服务进行升级。	6.1.3 技术升级 在质保期内，如果我公司的产品或服务升级，我公司将及时通知采购人，如采购人有相应要求，我公司对采购人购买的产品或服务进行升级。	无偏离
	6.2 中标供应商应具备取得设备厂家零配件的合法渠道，所更换的备件为原厂生产，相应参数符合国家质量检测标准；且保证零配件必须是符合国家相关规范要求的合格产品，维修后设备功能需达到原厂标准。	6.2 我公司具备取得设备厂家零配件的合法渠道，所更换的备件为原厂生产，相应参数符合国家质量检测标准；并且保证零配件是符合国家相关规范要求的合格产品，维修后设备功能需达到原厂标准。	无偏离
培训	供应商对其提供产品或服务的使用和操作应尽培训义务。供应商应提供对采购人的基本培训，使采购人使用人员熟练掌握所培训内容，熟练掌握全部功能，培训的相关费用包括在投标报价中，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	我公司对其提供产品或服务的使用和操作履行培训义务。我公司提供对采购人的基本培训，使采购人使用人员熟练掌握所培训内容，熟练掌握全部功能，培训的相关费用包括在投标报价中，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	无偏离
付款方式、时间及条件	详见招标文件合同主要条款格式部分	我公司接受招标文件合同专要条款第二节第 12.2 款的付款条件	无偏离
履约保证金	详见招标文件合同主要条款格式部分	本项目无需收取履约保证金	无偏离
包装和运输要求	根据《财政部等三部门联合印发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办库【2020】123 号文规定，若投标产品使用塑料、纸质、木质等包装材料时应满足《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要求，若投标产品需要快递包装，快递封装材料应满足《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要求。	我公司按《财政部等三部门联合印发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办库【2020】123 号文规定执行，若投标产品使用塑料、纸质、木质等包装材料时满足《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要求，若投标产品需要快递包装，快递封装材料满足《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要求。	无偏离
	运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合同主要条款格式部分	我公司承诺按招标文件合同主要条款内的运输要求执行	无偏离
售后服务	11.1 中标供应商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合同及附件的规定，为采购人提供售后服务。中标供应商承诺质量保证期优于国家“三包”规定的，或优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按中标供应商实际承诺执行。	11.1 我公司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合同及附件的规定，为采购人提供售后服务。我公司承诺质量保证期优于国家“三包”规定的，或优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按我公司实际承诺执行。	无偏离
	11.2 中标供应商应明确承诺招标文件采购需求部分如无特别要求，则质保期为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招标文件采购需求部分有特别要求的则以技术参数要求表为准。	11.2 我公司明确承诺招标文件采购需求部分质保期为自验收合格之日起叁年，招标文件采购需求部分有特别要求的则以技术参数要求表为准。	正偏离

<p>11.3 中标后产品或服务由制造商（指产品生产制造商或服务实际提供者）负责质保期内的售后服务的，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文件中予以明确说明，制造商提供的售后服务也应达到招标文件要求的标准，相关的售后服务费用由供应商向制造商支付，供应商可视情况在投标报价中予以考虑，采购人不予另行支付。</p>	<p>11.3 中标后产品或服务由制造商（指产品生产制造商或服务实际提供者）负责质保期内的售后服务的，我公司在投标文件中予以明确说明，制造商提供的售后服务也保证达到招标文件要求的标准，相关的售后服务费用由我公司向制造商支付，我公司已在投标报价中予以考虑，采购人不予另行支付。</p>	<p>无偏离</p>
<p>11.4 中标供应商售后服务中，维修使用的备品备件及易损件应为原厂配件，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使用非原厂配件，质保期内维修使用的备品备件及易损件的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承担。质量保证期过后，采购人需要继续由原中标供应商提供售后服务的，该中标供应商应以优惠价格提供售后服务，常用的、容易损坏的备品备件及易损件的优惠价格清单须在投标文件中列出。</p>	<p>11.4 我公司售后服务中，维修使用的备品备件及易损件为原厂配件，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使用非原厂配件，质保期内维修使用的备品备件及易损件的费用，由我公司承担。质量保证期过后，采购人需要继续由我公司提供售后服务的，我公司以优惠价格提供售后服务，常用的、容易损坏的备品备件及易损件的优惠价格清单须在投标文件中列出。</p>	<p>无偏离</p>
<p>11.5 质量保证期内的费用 质量保证期内供应商为采购人所提供的技术支持和服务费用以及上门维修、更换零部件费用均包含在投标报价中，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p>	<p>11.5 质量保证期内的费用 质量保证期内我公司为采购人所提供的技术支持和服务费用以及上门维修、更换零部件费用均包含在投标报价中，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p>	<p>无偏离</p>
<p>11.6 质保期过后的服务要求 电话咨询：产品质量保证期过后，中标供应商应当为采购人提供技术援助电话，解答采购人在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及时为采购人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并不予收费。因技术专利等原因，需要原厂技术才能维修的，应在平等合理的付费下予以提供支持帮助，修复损坏的设备。</p>	<p>11.6 质保期过后的服务承诺 电话咨询：产品质量保证期过后，我公司为采购人提供技术援助电话，解答采购人在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及时为采购人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并不予收费。因技术专利等原因，需要原厂技术才能维修的，应在平等合理的付费下予以提供支持帮助，修复损坏的设备。</p>	<p>无偏离</p>
<p>12. 保险 供应商负责办理运输和保险，将货物安全运抵交货地点，而后安装调试完成。与运输、保险相关的费用由供应商承担。设备在设备运输、安装、调试、正式验收之前的风险均由供应商承担。</p>	<p>12. 保险 我公司负责办理运输和保险，将货物安全运抵交货地点，而后安装调试完成。与运输、保险相关的费用由我公司承担。设备在设备运输、安装、调试、正式验收之前的风险均由我公司承担。</p>	<p>无偏离</p>

其他要求	1. 供应商应按根据项目需求结合自身情况撰写项目方案内容包含但不限于：售后服务方案、培训方案、项目实施方案等。	1. 我公司根据项目需求结合自身情况撰写项目方案内容包含但不限于：售后服务方案、培训方案、项目实施方案等。	无偏离
	2. 供应商承诺，其所投产品（含所有主要部件、配件）为本项目投标截止日时，其官方公开发售的标准产品中，最新发布或性能最优的型号。	2. 我公司承诺，其所投产品（含所有主要部件、配件）为本项目投标截止日时，其官方公开发售的标准产品中，最新发布或性能最优的型号。	无偏离
	2.1 供应商进一步承诺，其所投产品的核心功能、性能、质量及工艺标准，不低于投标时市场上同品牌、同定位产品的主流水平。采购人有权以同期、同地区内可公开获取的同类产品信息作为参考依据。	2.1 我公司承诺，其所投产品的核心功能、性能、质量及工艺标准，不低于投标时市场上同品牌、同定位产品的主流水平。采购人有权以同期、同地区内可公开获取的同类产品信息作为参考依据。	无偏离
	2.2 如中标后，采购人发现中标产品不符合第 2.1 或 2.2 条之承诺，包括但不限于存在已发布的新型号，或同地区市场存在功能、质量更优的同等产品，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拒收货物、不予支付合同款项，并要求供应商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2.2 如中标后，采购人发现中标产品不符合第 2.1 或 2.2 条之承诺，包括但不限于存在已发布的新型号，或同地区市场存在功能、质量更优的同等产品，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拒收货物、不予支付合同款项，我公司将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无偏离

注：

1. 说明：应对照招标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的“一、商务条款”和“二、商务条款其他要求”逐条作明确的投标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2. 投标人应根据自身的承诺，对照招标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张燕

投标人（电子签章）：广西安美贸易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5月07日

2. 技术偏离表

技术偏离表

所投分标： 2 分标

项号	标的的名称	技术需求	投标响应	偏离说明
1	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	一、设备名称： 彩色多普勒超声系统	一、设备名称： 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系统	无偏离
		二、用途说明 1. 彩色多普勒超声波诊断系统，主要用于腹部、产科、妇科、心脏、小器官、泌尿、血管、儿科、神经、急重症、盆底等应用临床超声诊断与治疗应用。	二、用途说明 1. 彩色多普勒超声波诊断系统，主要用于腹部、产科、妇科、心脏、小器官、泌尿、血管、儿科、神经、急重症、盆底等应用临床超声诊断与治疗应用。	无偏离
		三、物理规格及人机交互要求 1. 显示器要求 ≥ 23.8 英寸高分辨率彩色液晶显示器，分辨率 $\geq 2560*1440$ ，可上下倾斜、左右旋转、前后拉伸	三、物理规格及人机交互参数 1. 显示器 27 英寸高分辨率彩色液晶显示器，分辨率 2560*1440，可上下倾斜、左右旋转、前后拉伸	正偏离 ，显示器尺寸更大方便查看图像。 技术规格书 P4 3.1
		▲2. 控制面板集成一体化触摸屏 ≥ 15 英寸，触摸屏角度可以独立于主机调节，独立调节角度 ≥ 50 度	▲2. 控制面板集成一体化触摸屏 15.6 英寸，触摸屏角度可以独立于主机调节，独立调节角度 81 度	正偏离 ，触摸屏尺寸更大方便查看及操作，可调角度更大。 技术规格书 P4 3.3
		3. 触摸屏可显示自动记忆的最近使用过的检查探头及模式，支持一键切换探头及模式。	3. 触摸屏可显示自动记忆的最近使用过的检查探头及模式，支持一键切换探头及模式。	无偏离
		4. 操作面板具有 6 向独立的电动调节功能（即电动上下升降、左右旋转和前后平移），方便操作者进行操作。	4. 操作面板具有 6 向独立的电动调节功能（即电动上下升降、左右旋转和前后平移），方便操作者进行操作。	无偏离
		▲5. 探头接口数量 ≥ 5 个，均为无针式接口且大小一致，可全激活。	▲5. 探头接口数量 5 个，均为无针式接口且大小一致，可全激活。	无偏离 技术规格书 P5 3.6
		6. 中央刹车系统	6. 中央刹车系统	无偏离
		四、成像技术 1. 数字化全域动态聚焦，数字化可变孔径及动态变迹，A/D ≥ 16 bit	四、成像技术 1. 数字化全域动态聚焦，数字化可变孔径及动态变迹，A/D=16bit	无偏离
		2. 宽频可变频成像技术：灰阶、谐波、彩色、频谱支持独立变频，探头频率可视可调	2. 宽频可变频成像技术：灰阶、谐波、彩色、频谱支持独立变频，探头频率可视可调	无偏离
3. 斑点噪声抑制技术：支持所有探头，7 档可调，支持二维图像、三维图像、造影成像等技术。	3. 斑点噪声抑制技术：支持所有探头，7 档可调，支持二维图像、三维图像、造影成像等技术。	无偏离		
4. 多角度扫描空间复合成像技术，调节档位 ≥ 3 档。	4. 多角度扫描空间复合成像技术，调节档位 3 档。	无偏离		

	5. 声速匹配技术，根据人体组织真实情况，自动匹配至最佳成像声速，并将具体声速数值在屏幕上显示。	5. 声速匹配技术，根据人体组织真实情况，自动匹配至最佳成像声速，并将具体声速数值在屏幕上显示。	无偏离
	6. 支持全屏放大，一键实时全屏图像放大功能，支持 ≥ 2 种放大模式，放大后图像可全屏显示	6. 支持全屏放大，一键实时全屏图像放大功能，支持2种放大模式，放大后图像可全屏显示	无偏离
	▲7. 具备B模式局部ROI区域优化增强显示，提高感兴趣区的二维图像分辨率和细节分辨率，支持全局图像与局部增强图像的同屏左右双幅双实时显示，	▲7. 具备B模式局部ROI区域优化增强显示，提高感兴趣区的二维图像分辨率和细节分辨率，支持全局图像与局部增强图像的同屏左右双幅双实时显示，	无偏离 技术规格书 P6 5.1 睿瞳 成像技术
	8. 具备二维灰阶图像呈现立体纤细效果的专用技术，可利用组织的结构信息和灰阶的梯度信息，通过增强算法使二维灰阶的组织结构与边界显示更纤细立体。	8. 具备二维灰阶图像呈现立体纤细效果的专用技术，可利用组织的结构信息和灰阶的梯度信息，通过增强算法使二维灰阶的组织结构与边界显示更纤细立体。	无偏离
	9. 具备针对强回声结构产生的声影区图像进行增强优化的专用技术，可通过声影抑制技术实现声影补偿和细节融合，清晰还原强回声后方组织细节，减少声影对后方组织造成图像不清等不利影响。	9. 具备针对强回声结构产生的声影区图像进行增强优化的专用技术，可通过声影抑制技术实现声影补偿和细节融合，清晰还原强回声后方组织细节，减少声影对后方组织造成图像不清等不利影响。	无偏离
	10. 扩展成像技术：凸阵、微凸阵、线阵探头均具有此功能，且空间复合成像技术及斑点噪声抑制技术支持其扩展区域。	10. 扩展成像技术：凸阵、微凸阵、线阵探头均具有此功能，且空间复合成像技术及斑点噪声抑制技术支持其扩展区域。	无偏离
	11. 一键自动图像优化，可一键快速优化：二维灰阶、彩色多普勒、频谱多普勒、及造影图像。	11. 一键自动图像优化，可一键快速优化：二维灰阶、彩色多普勒、频谱多普勒、及造影图像。	无偏离
	12. 具备针对不同器官扫查场景的自动参数匹配技术，可一键快速获得最适宜当下扫查器官场景的成像效果，支持8种以上血流或器官扫查场景，适用于2D, Color, Power, 3D/4D等模式。	12. 具备针对不同器官扫查场景的自动参数匹配技术，可一键快速获得最适宜当下扫查器官场景的成像效果，支持8种以上血流或器官扫查场景，适用于2D, Color, Power, 3D/4D等模式。	无偏离
	13. 二维/彩色取样框角度独立偏转技术，彩色取样框偏转角度 ≥ 30 度。	13. 二维/彩色取样框角度独立偏转技术，彩色取样框偏转角度30度。	无偏离
	14. 频谱多普勒成像，连续多普勒成像（要求凸阵探头/线阵探头/相控阵探头支持连续多普勒成像）。	14. 频谱多普勒成像，连续多普勒成像（要求凸阵探头/线阵探头/相控阵探头支持连续多普勒成像）。	无偏离
	▲15. 超微血流成像技术，对微细低速血流具有高敏感度，实现超高血流灵敏度和空间分辨率；可支持Color和Power模式；可支持2D和3D微血流灌注的评估，其中2D下可计算彩色灰阶像素比，3D下可计算血管指数、血流指数和血管血流指数。	▲15. 超微血流成像技术，对微细低速血流具有高敏感度，实现超高血流灵敏度和空间分辨率；可支持Color和Power模式；可支持2D和3D微血流灌注的评估，其中2D下可计算彩色灰阶像素比，3D下可计算血管指数、血流指数和血管血流指数。	无偏离 技术规格书 P8 5.6
	16. 自动血流跟踪技术：可以实现ROI框位置和角度的自动优化，提供Color/Power模式下图像的实时动态优化。	16. 自动血流跟踪技术：可以实现ROI框位置和角度的自动优化，提供Color/Power模式下图像的实时动态优化。	无偏离
	17. 支持内置超声教学软件，同屏显示基本扫查技巧，包括探头扫查位置，解剖图和超声标准切面图	17. 支持内置超声教学软件，同屏显示基本扫查技巧，包括探头扫查位置，解剖图和超声标准切面图	无偏离
	五、高级成像功能 1. 宽景成像	五、高级成像功能 1. 宽景成像	无偏离

1.1 宽景成像支持凸阵探头、线阵探头、腔内探头、容积探头	1.1 宽景成像支持凸阵探头、线阵探头、腔内探头、容积探头	无偏离
1.2 支持 B 模式宽景和 Power 模式宽景	1.2 支持 B 模式宽景和 Power 模式宽景	无偏离
1.3 具备扫查速度指示，可对采集过程中的图像进行回放	1.3 具备扫查速度指示，可对采集过程中的图像进行回放	无偏离
1.4 宽景拼接长度不小于 100cm	1.4 宽景拼接长度 100cm	无偏离
2. 3D/4D。	2. 3D/4D。	无偏离
2.1 支持 3D/4D 模块：支持 3D/4D 成像和自由臂 3D 成像；容积图像支持斑点噪声抑制	2.1 支持 3D/4D 模块：支持 3D/4D 成像和自由臂 3D 成像；容积图像支持斑点噪声抑制	无偏离
2.2 支持多光源模式的容积渲染：光源类型 ≥ 3 种，包括点光源、探照灯光源和平行光源；光源类型和数量均可自由组合，光源方向可自由移动。同时支持透视剪影模式且透明度可调。	2.2 支持多光源模式的容积渲染：光源类型 3 种，包括点光源、探照灯光源和平行光源；光源类型和数量均可自由组合，光源方向可自由移动。同时支持透视剪影模式且透明度可调。	无偏离
2.3 支持血管三维成像，要求彩色及能量模式均可用。	2.3 支持血管三维成像，彩色及能量模式均可用。	无偏离
2.4 支持胎儿颅脑自动切面识别功能，自动获取胎儿颅脑四个标准切面，并自动获取 6 项评估参数值	2.4 支持胎儿颅脑自动切面识别功能，自动获取胎儿颅脑四个标准切面，并自动获取 6 项评估参数值	无偏离
▲2.5 支持自动盆底超声解决方案，支持前中后盆腔 2D 自动测量，支持肛提肌裂孔的自动识别、自动容积渲染成像、自动测量，支持肛提肌横断面的自动识别、自动多切面成像、自动测量。	▲2.5 支持自动盆底超声解决方案，支持前中后盆腔 2D 自动测量，支持肛提肌裂孔的自动识别、自动容积渲染成像、自动测量，支持肛提肌横断面的自动识别、自动多切面成像、自动测量。	无偏离 技术规格书 P15 5.64
2.6 支持胎儿面部自动容积成像，自动检测胎儿颜面部特征，在 3D 模式或 4D 模式下均可启动，其中 4D 模式下可实时自动去除胎儿颜面部前面的遮挡物。支持胎儿面部的显示方向一键摆正，支持正/反向橡皮擦。	2.6 支持胎儿面部自动容积成像，自动检测胎儿颜面部特征，在 3D 模式或 4D 模式下均可启动，其中 4D 模式下可实时自动去除胎儿颜面部前面的遮挡物。支持胎儿面部的显示方向一键摆正，支持正/反向橡皮擦。	无偏离
2.7 支持卵巢卵泡在 2D 模式下可自动识别卵巢轮廓、大小，卵泡数量、大小并按照大小排序；支持卵泡和窦卵泡的自动识别、自动渲染成像并用以不同的颜色区分显示不同大小的卵泡或窦卵泡	2.7 支持卵巢卵泡在 2D 模式下可自动识别卵巢轮廓、大小，卵泡数量、大小并按照大小排序；支持卵泡和窦卵泡的自动识别、自动渲染成像并用以不同的颜色区分显示不同大小的卵泡或窦卵泡	无偏离
▲2.8 支持子宫内膜自动成像与容积分析功能，可全自动获取子宫内膜冠状面图像，并同时获取内膜容积及厚度测量值。	▲2.8 支持子宫内膜自动成像与容积分析功能，可全自动获取子宫内膜冠状面图像，并同时获取内膜容积及厚度测量值。	无偏离 技术规格书 P11 5.31
六 测量分析和报告 1. 全科测量包，自动生成报告：腹部、妇科、产科、心脏、泌尿、小器官、儿科、血管、神经、急诊科	六 测量分析和报告 1. 全科测量包，自动生成报告：腹部、妇科、产科、心脏、泌尿、小器官、儿科、血管、神经、急诊科	无偏离
2. 自动识别病灶边界，帮助用户对病灶进行描述。测量封闭区域的长短轴长度，面积及周长	2. 自动识别病灶边界，帮助用户对病灶进行描述。测量封闭区域的长短轴长度，面积及周长	无偏离
3. 小儿髌关节自动测量功能，自动计算 α 角, β 角，自动进行 Graf 分型。	3. 小儿髌关节自动测量功能，自动计算 α 角, β 角，自动进行 Graf 分型。	无偏离

4. 自动 workflow 协议（非预设条件），检查过程中可根据定义的协议自动切换图像模式，自动标记体标示意图，自动注释等，节省操作时间。操作协议可用户自定义，并可支持导出协议到其他机器上使用，有利于规范化管理。	4. 自动 workflow 协议（非预设条件），检查过程中可根据定义的协议自动切换图像模式，自动标记体标示意图，自动注释等，节省操作时间。操作协议可用户自定义，并可支持导出协议到其他机器上使用，有利于规范化管理。	无偏离
5. 支持自动胎心率测量，可在 B 模式和 M 模式下自动计算胎心率；支持胎心律自动评估功能，支持两条 M 取样线全自动摆放和 M 取样线自适应放大。	5. 支持自动胎心率测量，可在 B 模式和 M 模式下自动计算胎心率；支持胎心律自动评估功能，支持两条 M 取样线全自动摆放和 M 取样线自适应放大。	无偏离
▲6. 支持 AI 产科切面自动识别，支持 AI 产科切面自动识别，基于大数据及 AI 深度学习，实现产科切面智能识别，存储，及质控等；可识别标准切面数量 ≥43 个；支持实时抓图	▲6. 支持 AI 产科切面自动识别，支持 AI 产科切面自动识别，基于大数据及 AI 深度学习，实现产科切面智能识别，存储，及质控等；可识别标准切面数量 53 个；支持实时抓图	正偏离，可支持识别切面更多，满足更高要求。技术规格书 P9 5.14
7. 支持自动产科测量，可自动识别和测量产科生物学参数，B 模式下的自动测量项目 ≥40 项，包括早孕、中孕及胎心专项检查的测量项目。	7. 支持自动产科测量，可自动识别和测量产科生物学参数，B 模式下的自动测量项目 40 项，包括早孕、中孕及胎心专项检查的测量项目。	无偏离
七、电影回放、原始数据处理和检查存储管理系统 1. 电影回放所有模式下可用，支持手动、自动回放，支持 4D 电影回放	七、电影回放、原始数据处理和检查存储管理系统 1. 电影回放所有模式下可用，支持手动、自动回放，支持 4D 电影回放	无偏离
2. 原始数据处理，最大可进行 32 项参数调节（包括 B 模式 10 种、M 型模式 6 种、彩色模式 7 种、PW 模式 9 种）	2. 原始数据处理，最大可进行 32 项参数调节（包括 B 模式 10 种、M 型模式 6 种、彩色模式 7 种、PW 模式 9 种）	无偏离
3. 支持导出数字化图像格式：BMP/JPG/TIFF/DCM/AVI/MP4/WMV/MOV。	3. 支持导出数字化图像格式：BMP/JPG/TIFF/DCM/AVI/MP4/WMV/MOV。	无偏离
4. 支持 3D 打印格式文件的导出：STL/OBJ 格式。	4. 支持 3D 打印格式文件的导出：STL/OBJ 格式。	无偏离
5. 支持后台存储，导出、备份图像数据资料同时，可进行实时检查，不影响检查操作	5. 支持后台存储，导出、备份图像数据资料同时，可进行实时检查，不影响检查操作	无偏离
6. 支持本地固态硬盘存储 ≥1TB	6. 支持本地固态硬盘存储 1TB	无偏离
7. 支持外部 USB 移动存储	7. 支持外部 USB 移动存储	无偏离
8. 具备数据防御系统，可对不同人群设置数据开放度及访问权限	8. 具备数据防御系统，可对不同人群设置数据开放度及访问权限	无偏离
八系统技术参数及要求 1. 二维灰阶模式	八系统技术参数及说明 1. 二维灰阶模式	无偏离
1.1 最大显示深度：≥40cm	1.1 最大显示深度：40cm	无偏离
1.2 动态范围：≥260dB	1.2 动态范围：260dB	无偏离
1.3 TGC 增益补偿：≥8 段	1.3 TGC 增益补偿：8 段	无偏离
1.4 LGC 侧向增益补偿：≥8 段，触摸屏上	1.4 LGC 侧向增益补偿：8 段，触摸屏上	无偏离
▲1.5 腹部单晶凸阵探头扫描角度：≥130 度	▲1.5 腹部单晶凸阵探头扫描角度：134 度	正偏离，腹部单晶凸阵探头扫描角度更大，方便扫描困难病人。技术规格书 P20 10.1 SC7-1U
1.6 腔内探头扫描角度：≥207 度	1.6 腔内探头扫描角度：207 度	无偏离

1.7 电影回放: B 模式电影容量 ≥ 10000 帧	1.7 电影回放: B 模式电影容量 16604 帧	正偏离, 可支持回放容量更大, 能够储存更多病人图像。 产品规格书 P17 6.1
2. 彩色多普勒成像	2. 彩色多普勒成像	无偏离
2.1 显示方式: B/C、B/C/M、B/C/PW	2.1 显示方式: B/C、B/C/M、B/C/PW	无偏离
2.2 线阵探头取样框偏转: $\geq \pm 30$ 度	2.2 线阵探头取样框偏转: ± 30 度	无偏离
2.3 支持速度、速度方差、能量、方向能量显示	2.3 支持速度、速度方差、能量、方向能量显示	无偏离
2.4 支持立体血流显示	2.4 支持立体血流显示	无偏离
3. PW/CW 模式	3. PW/CW 模式	无偏离
3.1 显示方式: B, PW, B/PW, B/C/PW, B/CW	3.1 显示方式: B, PW, B/PW, B/C/PW, B/CW	无偏离
3.2 频谱多普勒频率 ≥ 3 段	3.2 频谱多普勒频率 3 段	无偏离
3.3 最大速度:PW 血流速度 $\geq 8\text{m/s}$, CW 血流速度: $\geq 30\text{m/s}$	3.3 最大速度:PW 血流速度 8m/s , CW 血流速度: 30m/s	无偏离
3.4 最小速度: $\leq 1\text{mm/s}$	3.4 最小速度: 1mm/s	无偏离
3.5 取样容积: 0.5-30mm, 连续可调	3.5 取样容积: 0.5-30mm, 连续可调	无偏离
3.6 PW 偏转角度: $\geq \pm 30$ 度	3.6 PW 偏转角度: ± 30 度	无偏离
3.7 基线: 9 步	3.7 基线: 9 步	无偏离
九、连通性要求	九、连通性要求	无偏离
1. 支持网络连接	1. 支持网络连接	无偏离
2. 支持 DICOM 3.0	2. 支持 DICOM 3.0	无偏离
3. 支持网络存储功能, 基于 TCP/IP 协议的网络共享功能, 可将超声图像及报告直接传送到 PC 端。	3. 支持网络存储功能, 基于 TCP/IP 协议的网络共享功能, 可将超声图像及报告直接传送到 PC 端。	无偏离
十、系统输入输出	十、系统输入输出	无偏离
1. 支持视频/音频输入输出	1. 支持视频/音频输入输出	无偏离
2. 支持 S-Video, HDMI, VGA, 音频输出	2. 支持 S-Video, HDMI, VGA, 音频输出	无偏离
3. USB 接口数量 ≥ 6 个, 支持 Type-C 数据传输接口	3. USB 接口数量 6 个, 支持 Type-C 数据传输接口	无偏离
十一、探头规格	十一、探头规格	无偏离
1. 配置探头类型: 单晶凸阵探头、矩阵线阵探头、单晶腹部容积探头、腔内容积探头	1. 配置探头类型: 单晶凸阵探头、矩阵线阵探头、单晶腹部容积探头、腔内容积探头	无偏离
2. 线阵探头阵元数: ≥ 1000 阵元	2. 线阵探头阵元数: 1000 阵元	无偏离
3. 二维凸阵探头, 频率: 1.2-6.0MHz	3. 二维凸阵探头, 频率: 1.2-6.0MHz	无偏离
4. 矩阵线阵探头, 频率: 3.8-18.0MHz	4. 矩阵线阵探头, 频率: 3.8-18.0MHz	无偏离
5. 腔内容积探头, 频率: 3.0-9.0MHz	5. 腔内容积探头, 频率: 3.0-9.0MHz	无偏离
6. 腹部容积探头, 频率: 1.8-8.2MHz	6. 腹部容积探头, 频率: 1.8-8.2MHz	无偏离
十二、其他	十二、其他	无偏离
1. 耦合剂加热器, 主机一体化, 非外接加热装置	1. 耦合剂加热器, 主机一体化, 非外接加热装置	无偏离
2. 内置无线网卡	2. 内置无线网卡	无偏离
3. 内置录像功能模块, 每次最大存储长度: 60 min	3. 内置录像功能模块, 每次最大存储长度: 60 min	无偏离
4. 配置清单	4. 配置清单	无偏离
主机	27 英寸 LCD 高清显示器, 超广视角 15.6 英寸触摸屏, 高灵敏度触控, 大范围可调角度	27 英寸 LCD 高清显示器, 超广视角 15.6 英寸触摸屏, 高灵敏度触控, 大范围可调角度

		电控全浮动面板，超大空间浮动范围，任意位置悬停，极简控键		电控全浮动面板，超大空间浮动范围，任意位置悬停，极简控键		
		妙控触屏，场景智能设置，快捷模式切换		妙控触屏，场景智能设置，快捷模式切换		
		5 探头接口可全活		5 探头接口可全激活		
		人机工程学的操作界面		人机工程学的操作界面		
		中英文操作界面		中英文操作界面		
		中英文打字键盘输入		中英文打字键盘输入		
		中文操作导航系统		中文操作导航系统		
	成像技术	AIT 无极声学智慧平台	成像技术	AIT 无极声学智慧平台		
		高级图像增强 iClear+		高级图像增强 iClear+		
		睿瞳成像，局部图像增强显示		睿瞳成像，局部图像增强显示		
		iBeam 空间复核成像技术		iBeam 空间复核成像技术		
		立体血流		立体血流		
		超微血流成像		超微血流成像		
	应用测量软件包	UMA 3D	应用测量软件包	UMA 3D		
		腹部应用软件包		腹部应用软件包		
		产科应用软件包		产科应用软件包		
		妇科应用软件包		妇科应用软件包		
		小器官应用软件包		小器官应用软件包		
		泌尿科应用软件包		泌尿科应用软件包		
		血管应用软件包		血管应用软件包		
		儿科应用软件包		儿科应用软件包		
		神经应用软件包		神经应用软件包		
		急重诊应用软件包		急重诊应用软件包		
	高端功能	盆底应用软件包	高端功能	盆底应用软件包		
		iScape View		iScape View		
		自由解剖 M 型		自由解剖 M 型		
		凸阵 CW		凸阵 CW		
		线阵 CW		线阵 CW		
		4D 功能		4D 功能		
		iPage+高级容积断层成像		iPage+高级容积断层成像		
		SCV+高级容积厚层成像		SCV+高级容积厚层成像		
		自动容积测量		自动容积测量		
		高级自动容积测量		高级自动容积测量		
		彩色 3D		彩色 3D		
		iLive		iLive		
		产科容积自动切面识别		产科容积自动切面识别		
		胎儿面部自动容积成像		胎儿面部自动容积成像		
		妇产场景自动容积成像		妇产场景自动容积成像		
		自动扫查场景配置		自动扫查场景配置		
		微血流定量分析		微血流定量分析		
		自动 NT 测量		自动 NT 测量		
		自动胎心率		自动胎心率		
		自动卵泡测量		自动卵泡测量		
		Smart ERA		Smart ERA		
		IVF		IVF		
		自动盆底超声解决方案		自动盆底超声解决方案		
		小儿髋关节自动测量		小儿髋关节自动测量		
		Smart Calc		Smart Calc		
		自适应描迹		自适应描迹		
		自适应描迹		自适应描迹		
				©CPP 血流像素比		

		CPP 血流像素比		AI 尿量测量	
		AI 尿量测量		AI 产科切面识别	
		AI 产科切面识别		AI 脊柱切面识别	
		AI 脊柱切面识别		AI 胎儿颅内容积测量	
		AI 胎儿颅内容积测量		STIC 时空关联成像	
		STIC 时空关联成像		胎心容积自动切面识别	
		胎心容积自动切面识别		自动产科测量	
		自动产科测量		子宫内膜容受性分析	
		子宫内膜容受性分析		iWorks 自动 workflow 协议	
		iWorks 自动 workflow 协议		超声教学软件	
		超声教学软件		3D 打印格式导出	
		3D 打印格式导出		录像功能模块	
		录像功能模块		DICOM Basic	
		DICOM Basic		DICOM Worklist	
		DICOM Worklist			
	探头	腹部凸阵探头	探头	腹部凸阵探头	
		浅表高频探头		浅表高频探头	
		腔内容积探头		腔内容积探头	
		腔内容积探头		腹部容积探头	
		腹部容积探头			
	附件	浮动探头支架组件	附件	浮动探头支架组件	
		腔内探头托架		腔内探头托架	
		国标电源线		国标电源线	
		基本附件包		基本附件包	
		耦合剂加热器		耦合剂加热器	

注：

1. 说明：应对照招标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的“技术需求”逐条作明确的投标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2. 投标人根据投标货物的性能指标，对照招标文件技术需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
3. 投标人认为其投标响应有正偏离的，请在技术偏离表中列明，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产品的彩页或第三方检测报告复印件或产品生产厂家的技术参数说明证明作为佐证，以上佐证材料均需加盖生产厂家或代理商（附生产厂家授权资料）公章。
4. 如技术偏离表中的投标响应与佐证材料不一致的，以佐证材料为准。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张燕

投标人（电子签章）：广西安美贸易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5月07日